

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 函

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510號
聯絡人：蕭宇芳
電子信箱：126409@mail.fju.edu.tw
聯絡電話：02-2905-3095
傳真電話：02-2901-0304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第二層決行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1月7日
發文字號：輔校學二字第105002349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三十九青韻獎報名簡章(1051205105_1_三十九青韻獎報名簡章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學生社團民謠吉他社舉辦第三十九屆「青韻獎系列活動」，敬邀貴校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第三十九屆「青韻獎系列活動」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青韻音樂節：105年11月19日(六) 上午10點至下午8點30分，活動地點：二二八和平公園露天音樂台。

(二)青韻決賽市集：105年11月19日(六) 上午10點至下午8點30分，活動地點：本校風華再現廣場。

(三)青韻全國歌唱比賽初賽：105年11月26日(六) 上午9點至晚上九點，活動地點：本校利瑪竇地下一樓國際會議廳。

(四)青韻全國歌唱比賽決賽：105年12月10日(六) 下午5點至晚上10點，活動地點：本校國璽樓一樓國際會議廳。

二、歌唱比賽報名時間：

(一)網路報名：105年10月17日起至105年11月21日止。

(二)現場報名：105年10月17日起至105年11月21日止，報名地點為本校焯炤館四樓民謠吉他社社辦。



三、歌唱比賽組別：

- (一)個人獨唱組：以獨唱(不加合音)的方式為主。
- (二)團體演唱組：以兩人以上、五人以下之團體為主，可以以重唱、齊唱、合唱等形式進行比賽。
- (三)創作歌謠組：以未經發行之自創歌曲為主，人數不限。

四、歌唱比賽方式敬請詳閱附件報名簡章。或逕至青韻獎網站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fjuchinyun/>)獲取活動及比賽報名相關資訊。

正本：大葉大學、大漢技術學院、中華大學、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、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、元智大學、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世新大學、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、永達技術學院、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南華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真理大學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高雄市立空中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交通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空中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陽明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、華梵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義守大學、實踐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遠東科技大學、銘傳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崇右技術學院、崑山科技大學、淡江大學、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、蘭陽技術學院、景文科技大學、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黎明技術學院、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樹德科技大學、中信學校財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、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、靜宜大學、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佛光大學、逢甲大學、中原大學、台北海洋技術學院、德霖技術學院、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、東南科技大學、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、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學院、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、亞東技術學院、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、中國醫藥大學、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長榮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明新科技大學、玄奘大學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、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、東吳大學、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、和春技術學院、城

子
務
處

裝

62

訂

線

證
明
書

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大同技術學院、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、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東海大學、大同大學、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、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、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南臺科技大學、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、臺灣觀光學院、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、弘光科技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高鳳數位內容學院、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、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高苑科技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亞洲大學、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國立新竹教育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開南大學、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、南開科技大學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、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、臺北基督學院、財團法人一貫道天皇基金會一貫道天皇學院

副本：本校民謠吉他社

2015-11-07
16:13:09

撥正= 一、轉知本校音樂性社團

二、公告本校文件系統

三、文存。

學務處課外活動組
約用助理員陳思媛
105.11.08

教授兼學生事務處長阮鳳姿
課外活動組組長
105.11.9

學務處
秘書侯東成

105.11.09

教授兼學生事務處
學生事務長張英陣

105.11.09

代為
決行

輔仁大學青韻獎

39th cyan rhyme



報名簡章



- ④活動主題: 輔仁大學 第三十九屆青韻獎
- ④活動對象: 全國大專院校之學生，需有在校生身份
- ④活動報名方式：
 - 於 105/10/17~105/10/21 於輔仁大學真善美聖廣場前現場報名，當場可直接繳交報名費(只限現場報名者)。
 - 於 105/10/17~105/11/21 填寫網路報名表，三日內至郵局填寫匯款單將報名費匯入輔大民謠吉他社「帳號：24413760438190」後，將匯款單掃描寄至fjuchinyun39@gmail.com，並在郵件上面註明報名組別以及代表人名字電話。
 - 報名費用：個人獨唱組每組為 300 元整
 團體演唱組每組為 350 元整
 創作歌謠組每組為 350 元整

98-05-51-01A 郵政國內匯款單 範例

根據內閣匯款人用正據填寫

1 受款人	姓名 輔大民謠 吉他社 黃鈞萱	地址 000000 (戶籍所在地)	電話
2 金額	(金額須數字國字大寫) (大寫) 請用(零、壹、貳、參、肆、伍、陸、柒、捌、玖、拾、佰、仟、萬)會寫末數如「貳」字。		
3 匯款人	姓名 寫上你的名字	地址 寫上你的通訊地址	電話 寫上你的電話
4 匯款種類	☒ 入戶匯款 5501 ☐ 票 5511 ☐ 電匯 5531	局號 帳號 帳號 帳號 2 4 4 1 3 7 6 0 4 3 8 1 9 0 ☐ 收對匯款 (城市對匯款一律) ☐ 1 國款 ☐ 快匯 ☐ 1 附匯/信匯票 ☐ 2 附匯 ☐ 附時 ☐ 附附函	電郵 ☐ 1 同都市 ☐ 2 不同都市 匯局 送 匯 票 兌款處：

匯票(款)號碼：_____ 資費：_____

- ④活動時間：初賽 105 年 11 月 26 日(六) 09:00 ~ 21:00
 複賽 105 年 12 月 10 日(六) 17:00 ~ 22:00
 賽程於專頁另行公佈。
- ④活動地點：初賽 輔大利瑪寶樓 B1 國際演講廳
 決賽 輔大國璽樓 一樓 國際會議廳
- ④負責人：總召 新傳三 陳厚蓉 0926482432
 副召 護理二 陳靖文 0976227223



◎ 活動方式：

參賽資格	1. 凡全國大專院校學生均可參加。 2. 歷屆之第一名不得報名曾得獎之該組。
報名方式	1. 民國105年10月17日至10月21日於校門口定點攤位受理報名，之後於民謠吉他社社辦受理報名，至11月21日報名截止。 2. 自民國105年10月17日至11月21日採網路報名，報名方式從網站填表。 3. 報名請攜帶學生證；創作組須繳交創作之詞曲一份。 4. 報名費：個人組：300元、團體組：350元、創作組：350元
比賽方式	1. 比賽分為個人獨唱組、團體演唱組、創作歌謠組分別進行：三組初賽與決賽之參賽曲目皆須相同。 I. 個人獨唱組：以獨唱（不加合音）的方式為主，伴奏及樂手人數至多五人。 II. 團體演唱組：以兩人以上、五人以下之團體為主，可以重唱、齊唱、合唱等形式進行比賽。 III. 創作歌謠組：以未經發表之創作曲為主。不限制伴奏與樂手人數。 3. 各組參賽者、伴奏者須為業餘身份，伴奏樂器須現場演奏，至少一人彈奏一把木吉他，不得以伴唱帶或事前錄音之方式伴奏。現場提供line in設備。 4. 初賽時，為顧及場地時限，個人組及團體組初賽時曲長含測試以2分半鐘為限；創作組曲長含測試以6分半鐘為限。 5. 決賽時，可以表演完整的一首歌。 6. 樂器須於上台前調好音。 7. 個人組至多80組為上限、團體組35組為上限、創作組35組為上限。 8. 決賽人數依實際晉級組數決定。

評 分 方 式	1. 個人獨唱組：音色30% 詮釋30% 台風20% 伴奏20% 2. 團體演唱組：音色30% 詮釋30% 台風20% 伴奏20% 3. 創作歌謠組：詞20% 曲20% 詮釋40% 編曲20%
獎 勵 方 式	1. 個人獨唱組取前三名各頒發獎金及獎盃乙座。 2. 團體演唱組取前二名各頒發獎金及獎盃乙座。 3. 創作組取二名各頒發獎金及獎盃乙座；另取最佳作曲獎、最佳作詞獎頒發獎金及獎狀乙張。 4. 所有決賽者中取最佳樂手乙名，頒發獎金及獎狀乙張。
比 賽 順 序	1. 初賽比賽順序由電腦程式亂碼抽出，並於 11/24 在輔大青韻獎粉絲專頁公布比賽順序。 2. 決賽比賽順序由電腦程式亂碼抽出，並於 12/08 在輔大青韻獎粉絲專頁公布比賽順序。

- 如有任何問題請來信 fjuchinyun39@gmail.com 或私訊粉絲專頁  輔大青韻獎。
- 本主辦單位保有異動活動規則之權力，規則若有更改則以臉書粉絲專頁  輔大青韻獎 為準，請務必密切注意活動消息。

